

【新聞稿】

守護市民健康永續自然生態，支持訂定高雄市除草劑管理自治條例

由高雄市議員張豐藤發起之『推動訂定「高雄市除草劑管理自治條例」公聽會』於 10 月 30 日(星期一)假高雄市議會舉行，邀請產業、市政府相關部會、專家學者、民間團體及民眾，一起商討訂定除草劑管理自治條例。期待在公開理性的研討下，建立有效管理工具，讓市民健康不受除草劑危害，自然生態亦可以永續，保障優質農業生產環境，讓非農地區域不當使用除草劑的狀況得以改善。

在永續農業生產及環境的基礎下，應著重民眾健康及生態領域的保護，在非農業用地範圍，如市區道路、產業道路兩旁等非農業用地可見受除草劑噴灑而成的枯黃景象，除草劑雖然便宜方便省工，卻是生態殺手。依據美國調查指出「年年春」〈有機磷除草劑〉讓帝王斑蝶數量急遽減少；台灣蝴蝶保育學會的調查也發現，噴過除草劑的路段蝴蝶等昆蟲幾乎看不見。當地農家在山區採集野菜、草藥，將可能誤採有除草劑殘留之野菜草藥，也會讓到山區運動的民眾無意中吸入，除草劑的噴灑無形中已增加人民的健康風險。此外，除草劑噴灑在山區道路，經過雨水沖刷後進入土壤與溪流中，造成土壤與水源的污染甚至破壞水源地的潔淨及眾多經濟作物的授粉媒介蜜蜂已證實在低毒性下仍俱大量致死的危害事實。

為此荒野保護協會於 2016 年 11 月透過立法院永續會召集人陳曼麗委員邀集農委會等部會協商及討論有關除草劑使用之相關法規，期望非農業區應禁用除草劑以維護自然生態環境，且會議中也提及「訂定各縣市政府除草劑自治條例」是可行方案；今年 3 月起，荒野保護協會開始進行民眾連署，並於 9 月向新竹縣、市議會遞交陳情書，期望透過地方自治條例的管理減少在非農業用地使用除草劑對人體及環境造成的危害。

現行法規有農藥管理法，第 33 條雖有描述，但並未針對除草劑噴灑於環境間對於人體與環境的保護，僅著重農產品農藥殘留容許量規範；為彌補現有法規不足，全臺灣已有 2 縣市通過「除草劑使用管理自治條例」，分別是宜蘭縣、臺北市；新竹縣也著手擬定草案中。限制除草劑的購買者資格及用途，管制除草劑的使用範圍，公園道路等公共空間改以人工除草方式，不但符合國際趨勢，也能保護民眾生命健康安全，荒野保護協會希望喚起大家對守護環境的關心，也期望有政府的介入與協助來達到最好的成效。

高雄市於 2006 年申請成功加入 ICLEI(地方永續發展行動國際委員會，屬於全球性的城市聯盟)，目的將城市轉型成一永續、韌性、資源高效型、生物多樣性、低碳的城市；2013 年「國際宜居城市獎」全球 42 個參賽城市中高雄市為最大贏家。2017 年 10 月主辦生態交通全球盛典，知名旅遊指南出版社《孤獨星球》也於日前公佈(10/25)2018 年世界 10 個最佳旅遊城市，高雄市名列第 5。足

見高雄市政府打造綠色城市的積極與努力。盼高雄市政府盡速訂定「除草劑管理自治條例」，以保障民眾的健康，進而保留綠地與生態，留給子孫安全美好的生存環境。

媒體聯絡人：

荒野保護協會 高雄分會主任秘書 許怡雯 (07)322-7526、0920-471180